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9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张琴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<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>的议案》

根据 2019 年 1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第二条、第十四条及第三十三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、并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回购预案的议案》”）中拟回购股份的用途、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上下限范围等内容需进行变更。为规范履行回购股份事项的审议程序，董事会决定取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回购预案的议案》（含 7 项子议案），待回购方案变更工作完成后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。

同时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、并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》亦相应取消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